

小舅子

□ 贞靖

人间真情

妻子从家里打来电话,问我最近疫情紧张,能否从县里来西安,说小舅子要来西安打工,担心到了这边会被隔离。我了解了一下政策,只要近期未去过中高风险地区,凭行程码和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结果便可往返西安。于是,我开始在心里期待着能够见到我的小舅子,那个年轻时见我乐呵呵、一脸虔诚的小舅子,和他叙叙旧。

算起来,我已近一年没见到他了。春节回去的时候,家里只有他一人,弟媳和孩子们都出去打工了,嫌春节期间车票贵,就没回来。他招呼我坐下,起身去给我沏茶,我发现他的头发已经全白了,行动也有些迟缓。

本来,我想坐下来,和他好好说说话。但他似乎总也闲不住,一会去给缸里挑水,一会又去院子里劈柴,我坐了一会儿就起身告辞了。

小舅子有两个孩子,都已到了谈婚论嫁、成家立业的年纪,家里负担很重,所以他一直生活压力很大。但见了面仍乐呵呵的,和年轻时一样,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。妻子老数叨他长不大,没心没肺,心里不装事。

过了几日,还不见小舅子到家里来,我就问妻子他动没动身,到时通知我去车站接他。妻子说,他已经来了,直接到蓝田那边的工地上去了。我听了半晌没有言语。大概是怕我多心,妻子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,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:“工地上活紧,到年底了,等着赶工期,他就直接过去了。”

话是这么说,可我心里多少还是有些失落。我猜想,或许是因了那件事,小舅子心里的结还没解开吧!这么多年了,他在西安打工也不来家里,这难免不让我多想。不过我也不怪他,那件事本来就是我对不住他。

事情是这样的,那一年我从老家调到西安工作,就想将市里分的一套两居室的小房子处理掉。小舅子知道后想买下来,但我弟弟也想要。父亲知道后找到家里来,说:“灰离火近,椽离椽近,这房子必须给你弟弟,你不能眼看着他没地方住不管,让他露宿街头。”当时弟弟也在市里工作,没地方住,就暂住在一个狭窄的工棚里。

事情一下变得复杂起来,我夹在中间左右为难。妻子见我为难,就表示了态,说:“房子还是给你弟弟吧,省得日后我在家里说不起话。毕竟这套房子对他来说最为急需,起码可以解决没地儿住的问题。”

今年,弟弟打算把那套旧房子卖掉,换个大的房子。但过户的时候却遇到了难题,以前单位分房、办房产证时用的是第一代身份证,和现在的身份证号码不一致。房管局的人说要出生地所在公安机关去开一个证明。

我和妻子倒了趟车赶到县里,找到派出所,他们说必须提供第一代身份证复印件才能出具证明。第一代身份证早已销毁,时隔二十多年,我上哪儿去找复印件。

回到家,弟媳打来电话,一听证明没开到有些急了,说话也有些过激。妻子在旁边听着,接过电话,本来想劝劝弟媳,没想到弟媳在气头上,却冲她发了一通无名火。挂了电话,妻子坐在沙发上,扭过脸去生着闷气,一个劲地述说着心里的憋屈:没想到好心当了驴肝肺,这跑来跑去,一句好话没落下,倒落了一身的不是。

过些时日,弟媳又打来电话给妻子道歉,说那天她被买主催急了,一着急就胡说,不该对妻子发脾气说出那样的气话来,希望妻子千万别和她一般见识。

这件事已过去了几个月,算是已经平息了。而小舅子到了西安却没来家里,直接去蓝田的工地上,难免让我有些多心,将他没来家里与那件事联系在一起。

这天我从外面回到家,老远就听到嘻嘻哈哈的说笑声。进了门,小舅子从沙发上站起来,局促地搓着手。我说:“晚上就别走了,让你姐炒两个菜,咱哥俩好好喝几杯。”

小舅子说:“都听你的。”

菜端上来,一杯酒下肚,小舅子脸便红了,站起来端着酒杯道:“哥,我敬你一杯,有礼数不周的地方你多担待。”

我瞅着他:“你说的这叫什么话,啥礼数不礼数的!”

他不好意思地挠着头:“我不是嫌给你们添麻烦嘛,就来得少了些,你千万别见怪啊!”“哪里话,你能来我就很高兴了,又怎么会见怪呢?来,咱哥俩喝酒!”

小舅子应了一声,仰起脖子一口干了。望着他朴实的,单纯的,孩童般的神情,我感到有些脸红耳热。

醉在文字里

□ 冯惠涛

又是一个被迫隔离的日子。在这个特殊时期,只想利用这远离城市的机会,在干好本职工作的同时,有时间去思考一下文字的力量,在字里行间畅游、在同事间通力合作,从而凝聚奋进的力量,完成每一项生产任务。

要说工作之余与文字结缘、与诗歌为伴,似乎是人到中年的我怎么也想不到的事情。然而随着那一丝丝的文感和一次次遣词造句,让我荡起了文字的双桨,游历在文学的海洋中。

每每提起笔或敲击键盘时,总能感动在自己的文字意识里。有种莫名的欣慰,可以毫不犹豫地,文字带给我的那种感觉,让我拥有自信,进而收获满满的获得感。当然,正是因为有了文字搭建的平台,让我看到了美丽的画卷,品味到了这些意想不到的幸福。

从来都没有想过自己能在文学之路上有所建树,然而梦里的草原、现实的感慨,总会让我在无意中激荡起那颗尘封已久的心灵。于是,在这片神奇的土地上,我意识到了文字的力量。每每翻看收藏夹里的东西,那份感动,那份自信就又来了。

诗梦园地的葱葱郁郁,不是一朝一夕的耕耘,与点点滴滴的积攒是分不开的。吸取生活中能够滋养的东西,感悟生活中能领悟的感动。把这些东西收集成作品,仔细打磨推敲整理。好的作品一定是经得起时间的考验与沉淀的。

其实生活就是个大学堂,厚积才能薄发,里面有很多需要去学习的。生活也是一本大的百科全书,它会慢慢教会你接受生命的洗礼,接受生活中的各种挑战,是我们一生都学不完的课程。当然,诗歌是用精炼的文字语言,赋予情感的东西,赋予文字以生命。试问谁不想要精致的生活?然而在书山的路上,并没有捷径可通达,只有吃得苦中苦,才能品味人生百味。

歌曲《真心英雄》歌词里“没有谁的成功是随随便便的”,只有感悟到生活中那些蕴含的道理,付之以情感才能真正写出别人能看和喜欢接受的东西。醉在自己的文字里,我是快乐的。精神世界的富足才是自信的根本。文字世界给了我很多的感动,它丰富了我的精神世界,也丰富了我的现实生活。

回味凝固已久的味道

□ 李晓燕

腰的背影已与阴阳两隔,摘酸枣的记忆。酸枣树在家乡的小路上、在田埂的土路上随处可见,它是野生植物中最受孩子们喜爱的一种。薄薄小小的叶片,脉络清晰可见,主次分明,排列有序。它的花朵娇小迷人,素雅清香。深秋来临时,那些素雅的小花便化作粒粒玛瑙般闪亮的果实,星星点点,像满天星斗眨着眼睛。可是它和玫瑰一样,浑身长满刺,每次采摘总要扎破手,尖锐的疼痛直抵心窝。

记忆里,在酸枣成熟的季节,我总是立在门槛,翘首以盼。父亲一进门,看到他鼓囊囊的口袋,我兴冲冲地跑过去,父亲放下手中的锄头,喜滋滋地从衣服口袋里掏出一把红酸枣。嘴里放一颗,酸里带甜,味道赛过任何野生果子。只是常常因为贪念,吃饭的时候牙根酸得连面条也咬不动。酸枣的味道回味在嘴里,凝固了一种对往事最清晰的印象。

那时日子过得清苦,父亲的心正如酸酸甜甜的酸枣,对生活、对儿女、对母亲的爱总像酸枣那样润物无声,点点滴滴、细水长流,把生活的酸和甜累积起来。

时光荏苒,工作多年后的我身处异乡,触目皆是大大小小的风景乔木灌木,酸枣树早已离开了我的视线。那年清明节回家,我特意跑去田埂地头寻找那株令我魂牵梦绕的酸枣树,果然没让我失望,它葺葺子立,但不是当初的那株,是从老枝根部重新生长的新枝,呈紫红色,随风飘摇,花期正盛,枝丫上缀满米粒大小的黄色花蕾,散发着淡淡清香,沁人心脾。



回忆如同酸枣的滋味蓦然复苏,泪水瞬间迷蒙了我的双眼,久在异乡的思念绕过弯弯的山道,透过层层云雾,回到久违的故乡。

那只戴胜鸟

□ 黎杰

这些鸟儿似一朵朵小花,但又区别于那些小花。

准确地说,是那提升了鸟儿颜值的金黄色凤冠吸引了我,所以,这只鸟儿虽以鸟的形象跃然在我眼前,但又区别于草坪上的一群鸟儿,是我眼中鸟群的王者。我着实有些担心鸟儿的小小身子能否承受住头上那顶特别的凤冠。那顶属于皇后娘娘才配拥有的冠,高高戴在它的头顶,使它昂首翘尾,无比骄傲。这顶凤冠底部棕黄,颜色向上渐淡,呈扇状展开,冠底出现点点浓黑。鸟首与鸟身比例几乎等分,鸟喙尖长,淡黑色略呈弧状,头、颈、胸均为淡棕栗色,翅膀和尾部又有几道黑白相间的纹路。

鹤立于草坪繁花中的那只鸟儿,色彩绚丽得让我眼花缭乱、心醉沉迷。我每天散步时都会见到各种鸟儿,但这只鸟儿还真是第一次见,问身边人,他们也表示没有见过。

这鸟儿比画眉略大,身上的花纹在草坪上特别耀眼。它闲庭散步,东啄啄,西走走,再跳跳,又停停,还飞飞,一点也不在乎道路上的来往行人。它那对圆溜溜的大眼睛不时侧看我,见我拿手机拍它也不跳开。路人见此,也停下脚步围上来,饶有兴趣地对准鸟儿一阵猛拍。扑、跳、跃、叫、收翅、敛羽,鸟儿很配合,在草坪上随意溜达,摆出各种姿势,任由我们拍摄。是啄木鸟?不是。是杜鹃鸟?也不是。

我把鸟儿的图片发在朋友圈,标题为:谁能告诉我它叫啥名儿?

路边人越来越多,大家都来看它、拍它,鸟儿也撒娇,飞进树丛,又钻出树丛,如此反复。

我坐下来翻开朋友圈,留言已不少,均说它是戴胜鸟。戴胜鸟,我重复一遍这鸟名。鸟儿新鲜,鸟名也新鲜。但凡没见过的我都好奇,也能深深记住。

漂亮鸟儿谁不喜爱呢?我每天散步时都希望能再遇那只戴胜鸟,然而它并没有如我的愿,我想它或许已经飞走了,或许还藏身于某一树丛中,或许还在我没到达的角落等待着,只是我没见过罢了。无论哪一种情况,我都心欢喜。

杯里的温度

□ 孙冬刚



物。有次回家,他带了一箱六必居酱菜,酱菜有六种口味,我和姐姐像拆宝盒一样,每天打开一瓶,吃完美味的酱菜后,就瓜分了装菜的玻璃瓶。那瓶子小巧玲珑,精致可

爱,标签我们都舍不得撕,瓶子弄点白糖水带去学校喝,大家都投来羡慕的眼神。

形状各异的罐头瓶,曾是乡村人喝茶喝水的标配。叔叔伯伯们干完活后在田间地头休息聊天,几乎每个人都手捧一个罐头瓶子。即便瓶子周边结了厚厚的茶垢,大家都舍不得扔。毕竟那时候,罐头不是想吃就能吃的,瓶子自然也不是常常有的。

有一年,邻居二伯家的哥哥从广东打工回来,花了100多元给二伯买了个保温杯,那是我第一次听说保温杯。据说把开水倒进去,第二天喝还是热的。我感觉很新奇,就跑去他家看杯子。二伯骂骂咧咧

责怪哥哥乱花钱,不好好攒钱盖房娶媳妇。正在撸面的二娘接口说:“娃一片孝心,你还不知足,以后娃啥都不给你买了。”话虽这样说,却掩饰不住对儿子的赞许。

第二天我去他家玩,看到二伯拿着保温杯仔仔细细地看,就是不舍得用。直到过年时,在二娘“训斥”下,他才把“宝”亮了出来。

一个杯子不破不扔,有生活的凝重。如今,社会发展了,用什么杯子,我们早不纠结了。

去年冬天,集团公司给基层员工送温暖,送的是暖心茶和保温杯。念起昔日的生活,它让我更加珍惜当下,努力奋进。

粉条记忆

□ 王祥夫

粉条有什么好写的,但我突然就想起应该写粉条。

在北方,一说粉条,概莫能外的只指两种,一种是雪白的土豆淀粉做的那种,一种是红薯粉,红薯粉条没有土豆粉条那么白,但要比土豆粉做的粉条经煮,东北人爱吃的猪肉炖粉条一般都是土豆粉,河北、河南和山东一带的粉条大多是红薯粉。

做粉条有两种方法,一种是压粉,做这种粉条得有个压粉的床,三条腿,床上有一个可以抬起放下的杠,杠上有一个墨水瓶粗细的直棍,正对着下边的那个洞,洞的粗细和这根棍差不多。压粉的时候要把粉剂子和好,压粉离不开明矾,这种东西有一种特殊的味道,炸油条也离不开它,加了明矾的油条有一种特殊的味道,说不上香,也不能说它不香,真让人说不出到底是什么味道,但喜欢吃这一口的就是喜欢它,就像是加了明矾的粉条,吃起来和不加明矾的不一样。

我有个朋友,吃粉条什么也不加,蒜汁、酱油、香油一概不放,粉条从锅里捞出来晾一晾,就那么“吃”一盘下去了,好吃不好吃?他说好吃,我也学着吃了一下,还真不难吃,而且能吃出粉条的本味,我认为那主要是在吃明矾的味道。

现在人都说明矾对身体不好,所以许多地方炸油条都不加明矾,这种油条不但不膨松,我还是爱加了明矾做的油条。而做粉条好像就没法子离开明矾,离开了它就不容易成形。不管它是用压床压出来的粉条,还是用漏瓢做出的粉条,都离不开明矾。

在北方,过去几乎家家都会有个压粉床,除了压粉条,压饅饅也要用到这种床,一般人就直接把这种木制的床叫“饅饅床”,因为吃饅饅的时候毕竟要比吃粉条的时候多。

大型的压粉条活动一般是在冬天。春节将至,全家出动,一下子要压出很多,外边刮着很冷的西北风,屋里热气腾腾地在压粉条,那景象还真让人怀念。春节前,压粉条要用很多的土豆淀粉,一大盆不够还会再来一大盆,把准备用来压粉条的粉团和好,再搓成一根一根的剂子,给粉床架在锅里,压粉条时,锅里的水必须要大开;两只手压不动,人就干脆一屁股坐在饅饅床上,这边不停地压,那边不停地搓,搓出的粉条随手就被团成一团一团的,放在院子里。院子里可真是冷,是呵气成霜,胡子眉毛上都是,所以粉条很快就被冻结实了,然后被收拾起来,冻结实的粉团子都被塞到一个、两个或更多的口袋里,吃的时候打开口袋取就是。北方的冬天,院子可真是一个天然的大冰箱。

相比较压粉,另一种方法——漏粉,就要简单得多。把土豆淀粉和好,等锅里的水开了,把和好的淀粉放在高高举起的漏瓢里,漏瓢上都是洞,从洞里流下去的淀粉落在锅里便是粉条。

那年搬家,我母亲在储藏室里发现了一个压在最底下的柳条箱,看起来好像在这里已经放了很多年了,打开一看,里边竟是一把一把的宽粉条,这种宽粉条绝对不是一家自己压的,家里从不压这种宽粉条,现在的超市里也不会有这种扎成一把一把的宽粉条,但过去的商店里有,人们去买粉条,一买就是好多。母亲看着那个柳条箱,忽然想起来了,说这应该是二十多年前的事,是家乡的亲戚寄来的,怎么就忘了呢?

“算一算,近二十年了,还能不能吃?”我疑惑地问。

母亲说:“怎么就不能吃,干粉又不会坏。那些放了很久的粉条后来都被我们慢慢吃了。这种宽粉,宜做猪肉炖粉条,但凉拌就不行,虽然放了近二十年,但那味道跟刚压出来的一样。”粉条可真是好东西。

往事如烟